



屬靈帶領基要  
研讀指南

## 基督教教義

### 第六課：聖約的神

#### 導論

本課程是門徒訓練概要裡基督教教義單元的一部分。這一系列的課程考察信仰基礎的教義，並強調錯誤的教義會如何對真信仰產生負面影響。教義就是一系列的信念，它們會決定我們如何實踐信仰。基督徒理解關於神的屬性和救恩的純正教義至關重要，尤其對於從事教導或者門徒訓練的人更是如此。這個單元考察與基督教會的核心教義有關的經文，也考察與每一個教義相關的混淆和錯誤之處。

這份研讀指南的目的，是要說明各位對特定的課程進行更深入的探索。本課程可與其他的門徒訓練概要課程教材，如影音資源等一起結合運用。請訪問我們的網站 [www.dechinese.org](http://www.dechinese.org)。



# 基督教教義

## 第六課：聖約的神

### 目的

本課探討聖經中的聖約，神選擇透過這些聖約與他的百姓連結。本課考察舊的聖約和新的聖約對於每個信徒的重要性。

### 要讓你知道.....

在整本聖經中，神表明了我們作為人如何與他建立個人的關係。他經常透過聖約來這麼做。聖經本身可以被分為基於律法的救贖故事，以及聚焦於恩典的救贖故事。本課集中討論神透過他與百姓之間的聖約來啟示救恩計畫的方式。基督徒曉得他們不是被律法束縛（律法會帶來死亡），而是因為神的恩典可以自由地生活，這是很重要的。這份恩典不是犯罪的通行證，而是一份禮物，幫助我們戰勝罪性。恩典從來不是賺得的，而是出於愛的給予。

## 起步

- 你可以舉出一些神向所有信徒的應許嗎？哪一個應許對現在的你而言最珍貴？

- 舊約中包含有哪些律法，是我們今日不再遵循的？為什麼？是因為神以前想要他的百姓如此這般，現在改變了心意嗎？還是說有其他的理由？



## 研讀

- ❖ **約是什麼？**為了保有健全的教義，以有益於我們的屬靈健康，我們不僅必須接受聖經權威，而且必須理解聖經真正傳達了什麼。聖經記載了神人之間的聖約。聖經由 66 卷不同的書構成，分為舊約和新約。“約”這個詞的原文可以被翻譯為“遺囑”或者“聖約”。
  - 聖經中的聖約指的是有約束力的應許，從來不會被違背，並且經常伴隨著象徵與獻祭。聖約從來不會被輕易訂立，並且許多聖約如果被違背，就會有後果，諸如死亡或者從神的關係中被剪除。一些聖約是為了一段特定的時間而被設立，而其他聖約則延伸至萬代，並且延伸至所有順服和跟隨神的人。
  - 神選擇使用聖約作為方法，來與他的受造物交流和連結，理解這一點是很重要的。神透過聖約，為我們的行為設立了期待，並且給我們應許和祝福。神正是透過這些協定，來選擇拯救我們，並賜予我們永生！
  - 聖約的教義可以這樣來陳述：聖約是一種方式，神選擇用這種方式來與我們交談、與我們連結，以救贖和榮耀他的百姓。今日我們與神的關係是透過耶穌基督作出的新約來界定。
- ❖ **聖經中的聖約：**聖經中所有聖約都生動地描繪了神對他百姓的計畫。“立約”在原文中有切肉以供獻祭的含義。在新的約中，耶穌成為最終的祭，帶來我們與神之間的關係。以下是關於聖約的一些例子，來幫助我們理解我們與神的關係，以及他對我們的愛。
  - **神與挪亞所立的聖約：**在創世記初期，神看到他的受造物背離了與他的關係，他渴望修復這份關係（創世記 6:11-22）。

神與挪亞所立的聖約	
應許是什麼？ (創世記 6:18；9:9-11)	
條件是什麼？ (創世記 6:13-14, 18)	
印記是什麼？ (創世記 9:12-17)	
對象是誰？ (創世記 9:9-10, 15)	

神使用這個約來傳遞一個資訊：罪會帶來毀滅，而他不會容忍邪惡。這表明了，罪必須被懲罰，而為了我們與神有關係，獻祭、信心和順服都是需要的。順服就有祝福，不信就有咒詛。

- **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聖約：**在一段時間之中，神揀選了一個人，成為一個民族之父，神將與他有特別的關係，神也會向他啟示自己。在此，神與他的受造物相處的方式發生改變；就像他與挪亞所立的聖約一樣，神與亞伯拉罕之間的聖約也包含了應許與條件。神透過這個特別的民族，將賜福于萬民。



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聖約	
<b>應許是什麼？</b> (創世記 12:1-7；15:2-6)	
<b>條件是什麼？</b> (創世記 15:6；17:1-2)	
<b>印記是什麼？</b> (創世記 17:9-14)	
<b>對象是誰？</b> (加拉太書 3:29)	

- o 屬基督的我們就是亞伯拉罕的屬靈後裔，就像亞伯拉罕因為相信神的應許而被稱為義一樣，我們也因為相信耶穌基督而被稱為義。
- o 在這份約之中，我們看到動物獻祭是聖約儀式的一部分。神指示亞伯拉罕要殺死兩隻鳥和三隻動物，把它們切成兩半，分成兩邊。這個儀式在兩人立約中很常見（創世記 15:9-17）。約的雙方都要求在這些分成兩邊的動物之間走過去，作為一個印記，如果有人違背這約，他們也同樣會被分為兩半（耶利米書 34:18-19 也有提及）。
- o 然而，亞伯拉罕並沒有從分成兩邊的獻祭動物中間走過。神自己從這中間走過，表明神聲稱在這份聖約中為雙方負責任。神表明，如果這份約被違背了，他自己會提供獻祭（這以耶穌死在十架上成就了）。

- **神與摩西所立的聖約：**當亞伯拉罕的家族成長，就成為大國。神透過摩西，再次與他的百姓立約。神揀選摩西，帶領他們出為奴之地，來到迦南地，在這裡，他們會成為一個獨立的民族。

神與摩西所立的聖約	
<b>應許是什麼？</b> (出埃及記 19:5-6； 申命記 11:13-14)	
<b>條件是什麼？</b> (出埃及記 19:7-8；出埃及記 24:7；利未記 18:1-5)	
<b>印記是什麼？</b> (出埃及記 31:12-18)	
<b>對象是誰？</b> (耶利米書 31:31-34)	



- 摩西代表他的百姓所領受的律法，界定了以色列族作為神的選民，應該是怎樣的。律法包含了三個類型：道德律、民事律、宗教律。民事律為他們作為一個民族建立了組織，宗教律界定了對神的敬拜以及表明他們相信神的實際途徑。
- 律法的目的，是要將他們與他們周圍的民族區別開來，並且是要界定罪和他們對神的需要。律法從來不能夠拯救任何人。然而，律法的確提供了一系列特定的規則來讓他們遵守，以表明他們的信心。
- 當然，百姓無法遵守這份約。事實上，在這份約訂立之前，它就被違背了！但是神對他們滿有赦免與憐憫。請看出埃及記 34:6-7。神繼續更新這份聖約。神應許說，將來會有一個新的約，現在的這個約不過是一個影子——在新的聖約中，律法將不是寫在石頭上、會被違背，而是寫在我們的心上。

➤ **神與大衛所立的聖約**：這份聖約是在舊的約與新的約之間的轉折。它宣告神的國將永遠被建立（撒母耳記下 7:8-16）。這份聖約在大衛的王國中找到根源，即便他血脈中許多王都不順服神，但是耶穌（神的兒子是在大衛血脈中出生）已經成為萬王之王、萬主之主，他的國永無窮盡。

神與大衛所立的聖約	
應許是什麼？ (歷代志上 17:11-14)	
條件是什麼？ 還是無條件的？	
印記是什麼？	保存以色列民
對象是誰？	大衛的後裔，全世界

- 神的百姓渴望有一個王。神應許一個國度將會來到，這個國度會帶百姓歸向他（詩篇 89:36-37；詩篇 72:5, 8, 17；路加福音 1:33；啟示錄 11:15）。
- 神透過這份聖約，指向在過往聖約中所作出的應許（撒母耳記下 7:10-13），而後擴展這些應許，來描繪一個國度，這個國度將超過大衛的兒子所羅門，並且是永恆的。
- 神與大衛所立的聖約，宣告了他永恆的國度，並望向未來，就是彌賽亞耶穌以人的樣式進入我們世界的時候，獻出自己的生命為所有罪人作贖價，從死裡復活，確保他的國度永恆。



- **新的聖約：**舊約中的聖約都指向一份新的聖約，這會取代和成就神與人類所立過的所有聖約協定。這在耶利米書 31:31-33應許了。

新的聖約	
<b>應許是什麼？</b> (耶利米書 31:31-34)	
<b>條件是什麼？</b> (約翰福音 11:25； 使徒行傳 16:31)	
<b>印記是什麼？</b> (哥林多前書 11:26； 使徒行傳 2:38)	
<b>對象是誰？</b>	全世界——所有相信耶穌的人

- 這份約的一部分應許，是透過以往的聖約作出的——透過亞伯拉罕的兒女，萬族都要蒙福。耶穌基督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透過他，全世界都要與神建立關係。耶穌基督來，成就了摩西的律法（馬太福音 5:17）；而且他來，成就了過往諸約的要求（希伯來書 9:15）。
  - 這份約不是寫在石版上的律法，而是寫在我們心版上。神給了我們一顆新心，給了我們順服的能力，這不是基於我們自己的力量，而是基於他在我們裡面的能力。順服是我們愛神、相信神的外在印記，而不是聖約的要求。
  - 就如過往諸約有獻祭一樣，耶穌基督就是那主動訂立新約的獻祭。他完成並終結了過往的律法之約，以至於我們與神新的關係條款可以建立。
  - 在新的約之中，是我們的信心——相信神透過耶穌成就了律法的要求——讓我們在神眼中成為義。我們得救，不是因為我們賺得這救恩，而是借著神的恩典。
- ❖ 神透過歷史的救贖之工：神的計畫總是要拯救他的百姓。他與他的百姓所立的每個聖約都容許他們基於信心與他修復關係。

- **神的歷史：**神和他百姓的故事可以用一系列聖約協定來講述。罪透過在伊甸園中違背神的律法進入世界，臨到所有人。神的計畫是要為自己創造一個族，他要救這個族脫離死亡的咒詛。這個計畫透過許多聖約、按照許多步驟來實現。

伊甸園→	挪亞→	亞伯拉罕→	以色列→	教會
萬民→	一人→	一家→	一族→	萬民

- **神的聖約關係：**當我們研讀神與我們連結的方式，我們學到他是誰，和他渴望我們做什麼。聖約的目的是把兩方捆綁在一起，他們的關係會取代所有其他關係。請記得，神與他的百姓立約，是因為他對我們的大愛。當我們無法遵守聖約（律



法)的條款、因此配得死亡時，神自己擔負了我們本該受的懲罰 (彼得前書 2:24)。

- **應許：**神有能力遵守他的所有應許。每個應許都實現了！神透過他的聖約，向我們表明他的信實。他所有的應許都在耶穌裡面成就了 (哥林多後書 1:19-20；詩篇 105:8)。
- **律法與恩典：**對於今日的基督徒而言，我們必須理解，我們現在與神之間所擁有的協定條款，就是那新的聖約的條款。我們從律法舊約的責任中得自由，而神給我們的應許是永生和聖靈的恩賜 (以弗所書 2:8-9)。

❖ **神之聖約教義的錯誤：**關於神的聖約，有一些誤解和錯誤，可能會阻礙我們的屬靈成長。我們必須小心，不要犯以下錯誤：

- **錯誤一——舊約與我們無關：**漠視舊約中所教導的一切，這是錯的。的確，我們與神的關係，如今是靠新的聖約來界定，但是我們從舊約中仍然能夠學到關於神的很多東西。律法以及所有寫在舊約中的一切，都是我們的“監護人”和“師傅”，向我們顯明我們的罪性以及我們需要被赦免。整本聖經對於信徒都是有用、有幫助的。
    - 提摩太後書 3:16；加拉太書 3:24
  - **錯誤二——舊約律法仍然適用：**有些人仍然跟隨舊約（摩西律法）之下的每個律法和咒詛來過活，認為仍然適用於今日的基督徒。不是的！舊約的目的是——限制罪，保存神的百姓，將他們指向一位救主。當耶穌來的時候，律法不再被需要了！我們借著順服神、順服他的話語、以及順服他活在我們裡面的靈——不是借著遵守過去無法救我們、現在仍然無法救我們的律法——來表明我們的信心。遵守神的所有律法，無法使我們在他面前完美和稱義。
    - 希伯來書 8:7-13；希伯來書 10:1
  - **錯誤三——我們想做什麼就做什麼，因為我們是在恩典之下，不是在律法之下：**相反的立場也是錯誤的——沒有律法適用於我們，我們可以任意而為，因為神會赦免我們。成就了摩西律法的耶穌給了我們一系列新律法來遵守。這些律法不會救我們，因為我們是唯獨靠著信心稱義。然而，新的聖約中一直重複的律法給了我們新的聖約條件。在舊的聖約下，即便動物為了贖罪已經被獻祭，但是人們仍然因為他們太輕看罪而被責備。今日，當我們悔改的時候，我們就蒙赦免了！當我們有意犯罪，輕看神的恩典的時候，我們就還沒有悔改。
    - 約翰一書 3:9；約翰一書 5:18；希伯來書 10:26；羅馬書 6:1-2
- ❖ **結論：**認識神，並認識他渴望我們做什麼，這是我們作為基督徒的責任和喜樂。神的聖約救我們脫離罪，帶我們回到與他關係中；在這份關係中，我們被愛、被保護、被守護、蒙賜福！聖約教導我們，我們是誰、我們如何跟隨神、以及聖經對今日的我們意味著什麼。聖約對於我們理解救恩是至關重要的。



## 結論

- ❖ 聖約是一種方式，神選擇用這種方式來與我們交談、與我們連結，以救贖和榮耀他的百姓。今日我們與神的關係是透過耶穌基督所作出的新約來界定。
- ❖ 頭幾個約中的一個，就是神與挪亞之間的約，在這個約之中，神應許永遠不會再用洪水毀滅大地。
- ❖ 神與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立約，應許說，全地都要透過他們的後裔蒙福。其他相似的聖約也透過摩西和大衛得以建立。
- ❖ 如今，我們活在新的聖約下，借著這個聖約，透過信心，我們在神眼中成為義。

## 反思性問題

1. 請從一份聖約的角度思想你與神的關係。如果你要向某人描繪這份關係，你會如何說，這份聖約的應許、條件、印記以及相關的獻祭是什麼？

2. 神可曾在你生命中的不同時期以不同方式對待你？例如，可曾有過一段時期，神賜予特別的恩典給你？或者，可曾有過一段時期，你受管教或教導？等等。你如何從中獲得益處？除了研讀新約之外，今日基督徒繼續研讀舊約為何那麼重要？